

峰昭科技（深圳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4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的自愿性披露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公告所载峰昭科技（深圳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4 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，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，具体数据以公司 2024 年半年度的定期报告为准，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一、2024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情况

（一）业绩预告期间

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。

（二）业绩预告情况

- 1、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，公司预计 2024 年 1-6 月实现营业收入 28,232.44 万元，较上年同期增长 57.78%。
- 2、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，公司预计 2024 年 1-6 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,202.07 万元，同比增长 46.68%。
- 3、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，公司预计 2024 年 1-6 月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,401.55 万元，同比增长 94.14%。

二、上年同期业绩情况

- 1、2023 年 1-6 月，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7,893.00 万元。
- 2、2023 年 1-6 月，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,319.12 万元。

3、2023年1-6月，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5,357.75万元。

三、 本期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

2024年上半年，随着下游应用市场需求的逐步回暖，公司围绕战略目标展开布局，大力推进技术创新，不断增强产品竞争优势，提升市场认可度，通过深耕应用领域、拓展细分市场等举措，推动公司营业收入增长和盈利能力提高。

四、 风险提示

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。

五、 其他说明事项

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，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，可能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，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峰昭科技（深圳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7月24日